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6562)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中興村光復北路 45 號
電 話：(03)597-7676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7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9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 13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61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7 ~ 50
(八)	抵(質)押之資產	51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	其他	52	~ 5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9	~ 60
(十四)	部門資訊	60	~ 61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啟祥



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8 日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576 號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聯亞藥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亞藥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1269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亞藥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亞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亞藥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亞藥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亞藥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亞藥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亞藥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資誠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玉寬

林玉寬



會計師

鄭雅慧

鄭雅慧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4 月 8 日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3,143	3	\$	176,176	1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三)及八						
	動			219,999	8		58,023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571	-		4,7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6,294	3		72,963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3,281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2,375	-		7,101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732	-		5,802	-
130X	存貨	六(五)		81,558	3		76,435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六(六)		143,850	5		51,713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95,803</u>	<u>22</u>		<u>452,972</u>	<u>2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4,073	6		148,729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507,762	19		316,572	2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554,151	21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272,600	10		306,971	2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七及八		607,669	22		328,614	2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096,255</u>	<u>78</u>		<u>1,100,886</u>	<u>71</u>
1XXX	資產總計		\$	<u>2,692,058</u>	<u>100</u>	\$	<u>1,553,858</u>	<u>100</u>

(續次頁)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64,381 3	\$	35,429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32,159 1		27,504 2
2150	應付票據			25 -		175 -
2170	應付帳款	七		24,414 1		24,039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30,737 5		110,039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700 -		7,743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及七		34,199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62,500 2		83,50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196 -		3,64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57,311 13</u>		<u>292,071 1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1,179,733 44		497,730 3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44 -		61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及七		523,636 19		-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十三)		102,699 4		39,020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1,738 -		4,63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808,950 67</u>		<u>542,003 35</u>
2XXX	負債總計			<u>2,166,261 80</u>		<u>834,074 54</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423,581 53		1,413,991 9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02,293 4		61,428 4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1,586 -		1,586 -
3350	待彌補虧損		(	869,411) (33) (		629,637) (4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	147,842) (5) (		140,783) (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10,207 19</u>		<u>706,585 45</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5,590 1</u>		<u>13,199 1</u>
3XXX	權益總計			<u>525,797 20</u>		<u>719,784 46</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692,058 100</u>	\$	<u>1,553,858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啟祥

經理人：陳啟祥

會計主管：許孟涵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479,559 100	\$ 423,86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二十五)及七	(371,820) (78)	(339,487) (80)
5900 營業毛利		107,739 22	84,376 20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4,042) (5)	(25,847) (6)
6200 管理費用		(109,074) (23)	(65,280)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2,894) (44)	(249,685) (5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三)	96 -	68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45,914) (72)	(340,126) (80)
6900 營業損失		(238,175) (50)	(255,750) (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43,813 9	20,202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35,103) (7)	(85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25,941) (5)	(13,139)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231) (3)	(6,212) 1
7900 稅前淨損		(255,406) (53)	(249,538) (5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 -	- -
8200 本期淨損		(\$ 255,406) (53)	(\$ 249,538) (5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2,633 -	\$ 1,60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2,723 1	(1,33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五)	(527) -	(36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829 1	(9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269) (1)	(1,95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269) (1)	(1,95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560 -	(\$ 2,05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2,846) (53)	(\$ 251,590) (59)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1,880) (50)	(\$ 240,966) (57)
8620 非控制權益		(\$ 13,526) (3)	(\$ 8,572)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9,768) (50)	(\$ 242,539) (57)
8720 非控制權益		(\$ 13,078) (3)	(\$ 9,051) (2)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六)	(\$ 1.71)	(\$ 1.7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啟祥

經理人：陳啟祥

會計主管：許孟涵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公司主之權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	其他			
107 年 度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13,991	\$ 52,254	\$ 1,586	(\$ 389,911)	\$ 254	\$ -	(\$ 138,224)	\$ -	\$ 939,950	\$ 11,910	\$ 951,860	
修正式追溯之影響數		-	-	-	-	-	(138,224)	138,224	-	-	-	-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u>1,413,991</u>	<u>52,254</u>	<u>1,586</u>	<u>(389,911)</u>	<u>254</u>	<u>(138,224)</u>	<u>-</u>	<u>-</u>	<u>939,950</u>	<u>11,910</u>	<u>951,860</u>	
本期淨損		-	-	-	(240,966)	-	-	-	-	(240,966)	(8,572)	(249,5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240	(1,475)	(1,338)	-	-	(1,573)	(479)	(2,0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39,726)	(1,475)	(1,338)	-	-	(242,539)	(9,051)	(251,590)	
對子公司股權淨值變動數	六(十七)	-	9,174	-	-	-	-	-	-	9,174	(9,174)	-	
取得子公司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19,514	19,514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13,991</u>	<u>\$ 61,428</u>	<u>\$ 1,586</u>	<u>(\$ 629,637)</u>	<u>(\$ 1,221)</u>	<u>(\$ 139,562)</u>	<u>\$ -</u>	<u>\$ -</u>	<u>\$ 706,585</u>	<u>\$ 13,199</u>	<u>\$ 719,784</u>	
108 年 度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413,991</u>	<u>\$ 61,428</u>	<u>\$ 1,586</u>	<u>(\$ 629,637)</u>	<u>(\$ 1,221)</u>	<u>(\$ 139,562)</u>	<u>\$ -</u>	<u>\$ -</u>	<u>\$ 706,585</u>	<u>\$ 13,199</u>	<u>\$ 719,784</u>	
本期淨損		-	-	-	(241,880)	-	-	-	-	(241,880)	(13,526)	(255,4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106	(2,717)	2,723	-	-	2,112	448	2,5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39,774)	(2,717)	2,723	-	-	(239,768)	(13,078)	(252,846)	
對子公司股權淨值變動數	六(十七)	-	37,643	-	-	-	-	-	-	37,643	(37,643)	-	
取得子公司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53,112	53,112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六)(十九)	10,480	3,521	-	-	-	-	-	(14,001)	-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七)(十九)	(890)	(299)	-	-	-	-	-	1,189	-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	-	-	-	-	5,747	5,747	-	5,747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23,581</u>	<u>\$ 102,293</u>	<u>\$ 1,586</u>	<u>(\$ 869,411)</u>	<u>(\$ 3,938)</u>	<u>(\$ 136,839)</u>	<u>\$ -</u>	<u>(\$ 7,065)</u>	<u>\$ 510,207</u>	<u>\$ 15,590</u>	<u>\$ 525,797</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啟祥

經理人：陳啟祥

會計主管：許孟涵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		(\$ 255,406)	(\$ 249,53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四)	72,551	33,119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四)	2,882	1,10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十二(三) (96)	(96)	(686)
減損損失	六(九)(二十二)	34,314	1,04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5,556)	(15,556)	(97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25,941	13,1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二)	-	16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5,74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188 (	4,514)
應收帳款		6,765	3,107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81)	(3,281)	5,150
其他應收款		4,512 (	5,35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070 (	4,218)
存貨	(5,229)	(5,229)	(7,404)
其他流動資產	(96,331)	(96,331)	(21,6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4,655 (	2,159)
應付票據	(150)	(150)	55
應付帳款		390	3,272
其他應付款		17,179	19,86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727)	(2,727)	(95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54 (	862)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65)	(265)	(28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98,293)	(218,555)
收取之利息		15,566	1,015
支付之利息	(44,840)	(44,840)	(12,833)
退還之所得稅		-	1,0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7,567)	(229,297)

(續次頁)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6,490)	(\$ 53,19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6,755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2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494,150)	(323,4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609	-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2,005)	(5,20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400)	(2,664)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28)	(43,8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2,330)	(428,33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九)	99,755	35,429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九)	(70,803)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756,499	342,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10,000)	(27,5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33,092)	-
非控制權益變動		53,112	19,5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95,471	369,443
匯率影響數		1,393	(7,7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3,033)	(295,90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76,176	472,0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73,143	\$ 176,17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啟祥



經理人：陳啟祥



會計主管：許孟涵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由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 7 月 31 日分割其製藥業務(包含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而設立之公司，民國 103 年 8 月 8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非抗體蛋白質藥品、小分子新藥及特殊學名藥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本集團之母公司為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最終母公司為 United Biomedical, Inc.。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4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539,383，

並調增租賃負債\$539,383。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加權平均利率為1.90%。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108年1月1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23,520
加/減：調整對續租權及終止權之合理確定評估	604,800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628,320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9%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539,383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合併(包括結構型合併)，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合併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合併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合併。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

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UBIP Greater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UBIP Greater China Second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UBIP Greater China Holdings Limited	UBIP Greater China SPV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UBIP Greater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聯亞藥(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科技、醫藥科技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自有技術轉讓	83	83	(註1)
聯亞藥(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聯亞藥(揚州)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生物藥品、醫用衛生材料製造、銷售	74.75	74.75	(註2)

註 1：子公司 UBIP Greater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與子公司 UBIP Greater China Second Holdings Limited 分別持有聯亞藥(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7%及 6%股權，集團之綜合持有比例為 83%。

註 2：子公司 UBIP Greater China SPV Holdings Limited 與子公司聯亞藥(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分別持有聯亞藥(揚州)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12.5%及 75%股權，集團之綜合持有比例為 74.75%。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5.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因不符合約當現金，且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8~45年
機器設備	3~20年
試驗設備	3~15年
辦公設備	3~10年
租賃改良	10~15年
其他設備	3~12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2. 取得進行中之研究及發展計畫

以取得成本認列，外部取得之研究及發展計畫，若屬尚未完成之開發計畫將繼續進行者，因未達可供使用狀態，故不進行攤銷，而係進行減損測試。如取得時已達可使用狀態者，按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3. 藥品許可證

藥品許可證係購買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發之藥證，按取得成本認列，攤銷年限為 8 年。

4. 專利權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

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前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將支付價款買回該股票，於給與日依發行辦法之條款及條件，估計該等將支付之價款並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西藥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 (1) 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佔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成本占估計總成本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部分客戶提供安定性測試服務，本集團依客戶是否逐期取得效益，分別判斷係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 (2) 部分客戶合約中包含多項應交付之勞務，因該等勞務係高度相互關聯，故不可區分，辨認為一個履約義務。
- (3) 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無形資產為\$272,600。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競爭、法規變動及產業特性，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有效期限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205	\$ 18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6,128	138,579
定期存款	6,810	37,417
	<u>\$ 73,143</u>	<u>\$ 176,17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219,999 及\$58,023，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290,912	\$ 288,291
評價調整	(136,839)	(139,562)
合計	<u>\$ 154,073</u>	<u>\$ 148,729</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

允價值為\$154,073及\$148,729。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723	(\$ 1,338)

3. 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19,999	\$ 58,023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19,999及\$58,023。
2.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571	\$ 4,759
減：備抵損失	-	-
	\$ 1,571	\$ 4,759
應收帳款	\$ 66,381	\$ 73,146
減：備抵呆帳	(87)	(183)
小計	66,294	72,96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81	-
	\$ 69,575	\$ 72,963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64,217	\$ 1,571	\$ 53,298	\$ 4,759
30天內	5,304	-	6,629	-
31-90天	-	-	11,962	-
91-180天	139	-	1,257	-
181天以上	2	-	-	-
	<u>\$ 69,662</u>	<u>\$ 1,571</u>	<u>\$ 73,146</u>	<u>\$ 4,75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及票面到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81,648。

3. 本集團帳列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571 及\$4,759；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69,575 及\$72,963。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五)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50,375	(\$ 6,295)	\$ 44,080
在製品	21,718	(1,263)	20,455
製成品	18,293	(1,270)	17,023
	<u>\$ 90,386</u>	<u>(\$ 8,828)</u>	<u>\$ 81,558</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46,168	(\$ 4,624)	\$ 41,544
在製品	24,438	(4,401)	20,037
製成品	15,611	(757)	14,854
	<u>\$ 86,217</u>	<u>(\$ 9,782)</u>	<u>\$ 76,435</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及技術服務成本	\$ 315,439	\$ 285,278
閒置產能	56,083	49,864
存貨報廢損失	1,252	2,161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954)	2,184
	<u>\$ 371,820</u>	<u>\$ 339,487</u>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因出售已提列跌價或呆滯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之金額減少。

(六) 其他流動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進項稅額	\$ 98,698	\$ 12,675
預付費用	43,776	38,408
其他	<u>1,376</u>	<u>630</u>
	<u>\$ 143,850</u>	<u>\$ 51,713</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282	\$ 197,078	\$ 123,979	\$ 14,139	\$ 16,298	\$ 12,246	\$ 52,667	\$ 426,689
累計折舊	(7,850)	(55,065)	(29,730)	(8,395)	(1,586)	(7,491)	-	(110,117)
	<u>\$ 2,432</u>	<u>\$ 142,013</u>	<u>\$ 94,249</u>	<u>\$ 5,744</u>	<u>\$ 14,712</u>	<u>\$ 4,755</u>	<u>\$ 52,667</u>	<u>\$ 316,572</u>
1月1日	\$ 2,432	\$ 142,013	\$ 94,249	\$ 5,744	\$ 14,712	\$ 4,755	\$ 52,667	\$ 316,572
增添	-	20,042	2,051	7,079	332	2,134	216,013	247,651
處分淨額	-	-	(9,609)	-	-	-	-	(9,609)
重分類(註)	-	2,873	2,398	2	(2,675)	65	(3,451)	(788)
折舊費用	(356)	(17,407)	(13,054)	(2,957)	(1,160)	(840)	-	(35,774)
淨兌換差額	-	(643)	-	(275)	(93)	(79)	(9,200)	(10,290)
12月31日	<u>\$ 2,076</u>	<u>\$ 146,878</u>	<u>\$ 76,035</u>	<u>\$ 9,593</u>	<u>\$ 11,116</u>	<u>\$ 6,035</u>	<u>\$ 256,029</u>	<u>\$ 507,762</u>
12月31日								
成本	\$ 10,282	\$ 219,071	\$ 112,748	\$ 20,919	\$ 13,855	\$ 14,354	\$ 256,029	\$ 647,258
累計折舊	(8,206)	(72,193)	(36,713)	(11,326)	(2,739)	(8,319)	-	(139,496)
	<u>\$ 2,076</u>	<u>\$ 146,878</u>	<u>\$ 76,035</u>	<u>\$ 9,593</u>	<u>\$ 11,116</u>	<u>\$ 6,035</u>	<u>\$ 256,029</u>	<u>\$ 507,762</u>

(註)主係轉出至存出保證金。

107年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297	\$ 155,764	\$ 117,163	\$ 11,379	\$ 8,988	\$ 10,046	\$ 3,950	\$ 317,587
累計折舊	(7,487)	(40,568)	(17,669)	(5,419)	(611)	(5,562)	-	(77,316)
	<u>\$ 2,810</u>	<u>\$ 115,196</u>	<u>\$ 99,494</u>	<u>\$ 5,960</u>	<u>\$ 8,377</u>	<u>\$ 4,484</u>	<u>\$ 3,950</u>	<u>\$ 240,271</u>
12月31日								
1月1日	\$ 2,810	\$ 115,196	\$ 99,494	\$ 5,960	\$ 8,377	\$ 4,484	\$ 3,950	\$ 240,271
增添	-	24,337	6,962	2,787	7,419	2,192	48,408	92,105
處分淨額	-	(111)	(49)	-	-	-	-	(160)
重分類(註)	-	17,289	-	-	-	-	1,180	18,469
折舊費用	(378)	(14,698)	(12,158)	(2,977)	(975)	(1,933)	-	(33,119)
淨兌換差額	-	-	-	(26)	(109)	12	(871)	(994)
12月31日	<u>\$ 2,432</u>	<u>\$ 142,013</u>	<u>\$ 94,249</u>	<u>\$ 5,744</u>	<u>\$ 14,712</u>	<u>\$ 4,755</u>	<u>\$ 52,667</u>	<u>\$ 316,572</u>
12月31日								
成本	\$ 10,282	\$ 197,078	\$ 123,979	\$ 14,139	\$ 16,298	\$ 12,246	\$ 52,667	\$ 426,689
累計折舊	(7,850)	(55,065)	(29,730)	(8,395)	(1,586)	(7,491)	-	(110,117)
	<u>\$ 2,432</u>	<u>\$ 142,013</u>	<u>\$ 94,249</u>	<u>\$ 5,744</u>	<u>\$ 14,712</u>	<u>\$ 4,755</u>	<u>\$ 52,667</u>	<u>\$ 316,572</u>

(註)主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8年度	107年度
資本化金額	\$ 37,818	\$ -
資本化利率區間	4.90%	-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辦公室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度</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土地	\$ 35,737	\$ 2,493
房屋	518,414	34,284
	<u>\$ 554,151</u>	<u>\$ 36,777</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51,545。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0,72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996

5.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48,815。

6.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九) 無形資產

108年						
	專利及 藥品許可證	進行之研究發展計畫				合計
		UB-851 EPO	UB-941 B-Raf	小分子學名藥	電腦軟體	
1月1日						
成本	\$ 15,175	\$ 285,358	\$ 10,000	\$ 157	\$ 14,175	\$ 324,865
累計攤銷	(7,575)	-	-	-	(2,768)	(10,343)
累計減損	(6,379)	(1,044)	-	(128)	-	(7,551)
	<u>\$ 1,221</u>	<u>\$ 284,314</u>	<u>\$ 10,000</u>	<u>\$ 29</u>	<u>\$ 11,407</u>	<u>\$ 306,971</u>
1月1日	\$ 1,221	\$ 284,314	\$ 10,000	\$ 29	\$ 11,407	\$ 306,971
增添	-	-	-	-	2,005	2,005
減損損失	-	(34,314)	-	-	-	(34,314)
重分類(註1)	820	-	-	-	-	820
攤銷費用(註2)	(323)	-	-	-	(2,559)	(2,882)
12月31日	<u>\$ 1,718</u>	<u>\$ 250,000</u>	<u>\$ 10,000</u>	<u>\$ 29</u>	<u>\$ 10,853</u>	<u>\$ 272,600</u>
12月31日						
成本	\$ 15,995	\$ 285,358	\$ 10,000	\$ 157	\$ 14,860	\$ 326,370
累計攤銷	(7,898)	-	-	-	(4,007)	(11,905)
累計減損	(6,379)	(35,358)	-	(128)	-	(41,865)
	<u>\$ 1,718</u>	<u>\$ 250,000</u>	<u>\$ 10,000</u>	<u>\$ 29</u>	<u>\$ 10,853</u>	<u>\$ 272,600</u>

107年						
	專利及 藥品許可證	進行之研究發展計畫				合計
		UB-851 EPO	UB-941 B-Raf	小分子學名藥	電腦軟體	
1月1日						
成本	\$ 14,700	\$ 285,358	\$ 10,000	\$ 157	\$ 2,193	\$ 312,408
累計攤銷	(7,283)	-	-	-	(1,955)	(9,238)
累計減損	(6,379)	-	-	(128)	-	(6,507)
	<u>\$ 1,038</u>	<u>\$ 285,358</u>	<u>\$ 10,000</u>	<u>\$ 29</u>	<u>\$ 238</u>	<u>\$ 296,663</u>
1月1日	\$ 1,038	\$ 285,358	\$ 10,000	\$ 29	\$ 238	\$ 296,663
增添	-	-	-	-	5,204	5,204
減損損失	-	(1,044)	-	-	-	(1,044)
重分類(註1)	475	-	-	-	6,778	7,253
攤銷費用(註2)	(292)	-	-	-	(813)	(1,105)
12月31日	<u>\$ 1,221</u>	<u>\$ 284,314</u>	<u>\$ 10,000</u>	<u>\$ 29</u>	<u>\$ 11,407</u>	<u>\$ 306,971</u>
12月31日						
成本	\$ 15,175	\$ 285,358	\$ 10,000	\$ 157	\$ 14,175	\$ 324,865
累計攤銷	(7,575)	-	-	-	(2,768)	(10,343)
累計減損	(6,379)	(1,044)	-	(128)	-	(7,551)
	<u>\$ 1,221</u>	<u>\$ 284,314</u>	<u>\$ 10,000</u>	<u>\$ 29</u>	<u>\$ 11,407</u>	<u>\$ 306,971</u>

註 1：係自其他預付款轉入。

註 2：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帳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攤銷費用項下。

1. 民國 103 年間本集團向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藥品許可證及進行之研究發展計畫包括小分子學名藥及 UB-851 EPO，共計\$300,000，款項已全數付訖並帳列無形資產。
2. 本集團針對進行之研究發展計畫 UB-851 EPO，進行減損測試，其可回收金額係採用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評價方法係收益法下之風險淨現值法，該公允價值屬第三等級，使用之關鍵假設為成功率及折現率，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皆為 63%及 16%，因評估 UB-851 EPO 研發時程及授權進度延遲，致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故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依獨立評價報告結果提列減損損失分別計\$34,314 及\$1,044。
3. 民國 104 年 10 月本集團與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以下簡稱生技中心)簽訂 B-Raf 抑制劑抗癌藥物專屬授權契約，由生技中心專屬授權本集團 B-Raf 抑制劑抗癌藥物相關技術予本集團。預計授權金為\$200,000(未含稅)，依約定本集團於簽署契約時給付第一期授權金\$3,000(未含稅)，之後於達成每一階段目標(例如於任一國通過 IND 申請)時，必須支付生技中心\$7,000 至\$95,000 不等之款項。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支付第一階段至第二階段授權金款項共計\$10,000(未含稅)。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524,924	\$ 255,007
存出保證金	60,889	54,3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856	19,280
	<u>\$ 607,669</u>	<u>\$ 328,614</u>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43,690	1.95%	備償戶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其他擔保借款	\$ 20,691	4.61%	售後租回機器設備
	<u>\$ 64,381</u>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35,429	1.95%	備償戶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34,261	\$ 28,584
應付設備款	13,256	27,656
應付臨床實驗費	34,703	21,259
應付實驗費	2,866	8,251
其他應付費用	45,651	24,289
	<u>\$ 130,737</u>	<u>\$ 110,039</u>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自105年9月19日至110年9月19日，並按月付息，因申請本金還款寬緩及延長借款期間，自109年6月19日開始以每一季為1期，共分14期分期償還本金至112年9月19日止	1.98%	(註1)	\$ 245,000
機器設備借款	自106年12月11日至111年12月11日，按月分攤，共分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77%	機器設備	30,000
長期擔保借款	自107年4月18日至119年3月20日，每半年付息，另自110年3月20日開始以每一年為1期，共分10期分期償還本金	3.00%	(註2)	290,647
長期擔保借款	自108年1月8日至119年10月7日，每半年付息，另自110年6月20日開始以每一年為1期，共分10期分期償還本金	3.00%	(註2)	286,825
長期擔保借款	自108年5月28日至119年3月20日，每半年付息，另自110年9月20日開始以每一年為1期，共分10期分期償還本金	3.00%	(註2)	
				<u>389,761</u>
				1,242,23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62,500</u>)
				<u>\$ 1,179,733</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自105年9月19日至110年9月19日，並按月付息，因申請本金還款寬緩，另自108年6月19日開始以每一季為1期，共分10期分期償還本金	1.90%	(註1)	\$ 245,000
機器設備借款	自106年12月11日至111年12月11日，按月分攤，共分60期分期償還本金	1.77%	機器設備	40,000
長期擔保借款	自107年4月18日至119年3月20日，每半年付息，另自110年3月20日開始以每一年為1期，共分10期分期償還本金	3.00%	(註2)	
				296,230
				581,23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3,500)
				\$ 497,730

註 1：有關長期借款連帶保證之資訊請詳附註七(三)13.說明。

註 2：本集團分別於民國 107 年 4 月、108 年 1 月及 108 年 5 月向當地政府控制下之公司以 3%利率取得人民幣計 248,000 仟元之低利借款，以應用於生物製藥研發生產基地建設項目之中，並自民國 110 年起，按年平均攤還。以借款當時之市場利率 4.9%估計借款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 66,271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296,230)、人民幣 64,994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280,124)及人民幣 89,146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384,219)，取得金額與借款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人民幣 8,729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39,020)、人民幣 8,006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34,506)及人民幣 10,854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46,781)係視為政府低利借款補助，並認列為遞延收入，於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並逐期認列長期借款之利息費用。

上述低利貸款用途限於購買設備及房屋裝修，並約定以此款項所購買之全部機械設備，及裝潢資產將提供抵押擔保。另於機械設備及裝潢資產未到位前，依合約先支付人民幣 10,000 仟元(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折合新台幣為\$43,100)作為擔保，帳列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十四)退休金

-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

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570	\$ 33,98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0,832)	(29,34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738	\$ 4,636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8年度			
1月1日餘額	\$ 33,984	(\$ 29,348)	\$ 4,636
當期服務成本	428	-	428
利息費用(收入)	333	(290)	43
	<u>34,745</u>	<u>(29,638)</u>	<u>5,10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數影響數	630	-	630
經驗調整	(2,198)	(1,065)	(3,263)
	<u>(1,568)</u>	<u>(1,065)</u>	<u>(2,633)</u>
提撥退休基金	-	(736)	(736)
支付退休金	(607)	607	-
12月31日餘額	<u>\$ 32,570</u>	<u>(\$ 30,832)</u>	<u>\$ 1,738</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7年度			
1月1日餘額	\$ 35,286	(\$ 28,761)	\$ 6,525
當期服務成本	419	-	419
利息費用(收入)	478	(393)	85
	<u>36,183</u>	<u>(29,154)</u>	<u>7,02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財務假設變動數影響數	(406)	-	(406)
經驗調整	(305)	(895)	(1,200)
	<u>(711)</u>	<u>(895)</u>	<u>(1,606)</u>
提撥退休基金	-	(787)	(787)
支付退休金	(1,488)	1,488	-
12月31日餘額	<u>\$ 33,984</u>	<u>(\$ 29,348)</u>	<u>\$ 4,636</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13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折現率	<u>0.750%</u>		<u>1.00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500%</u>		<u>2.5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係按照台灣地區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u>630</u>)	<u>\$ 649</u>	<u>\$ 622</u>	(\$ <u>607</u>)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之影響	(\$ 701)	\$ 723	\$ 695	(\$ 67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之變動則可能係屬連動。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之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提撥金為\$708。

(7)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4 年。

(8)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70 及\$504。

2. (1)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817 及\$9,831。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8.3.12	898,000	4年	屆滿1年既得25% 屆滿2年既得50% 屆滿3年既得75% 屆滿4年既得1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8.3.12	150,000	2年	屆滿1年既得50% 屆滿2年既得100%

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擔保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 數量(股)
期初餘額	-
本期給與	1,048,000
本期註銷	(89,000)
期末餘額	959,000

本公司發行之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以給與日本公司公允價值\$13.36 元作為公平價值衡量。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權益交割	\$ 5,747

(十六) 股本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423,581，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1月1日	141,399	141,39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48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9)	-
12月31日	142,358	141,399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8年			
	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合計
1月1日	\$ 23,996	\$ 37,432	\$ -	\$ 61,42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3,521	3,52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99)	(299)	(299)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37,643	-	37,643
12月31日	\$ 23,996	\$ 75,075	\$ 3,222	\$ 102,293

	107年		
	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	\$ 23,996	\$ 28,258	\$ 52,25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9,174	9,174
12月31日	\$ 23,996	\$ 37,432	\$ 61,428

(十八)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會計年度結算倘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分派盈餘時應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2. 股利發放程序，係於每年度營業終了，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取股利平衡政策，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因民國 107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擬發放股東紅利。
6.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4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因民國 108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擬發放股東紅利。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說明。

(十九) 其他權益項目

	108年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 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1,221)	(\$ 139,562)	\$ -	(\$ 140,783)
評價調整	-	2,723	-	2,723
外幣換算差異數	(2,717)	-	-	(2,717)
- 集團 發行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	-	-	(14,001)	(14,001)
註銷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	-	-	1,189	1,189
股份基礎給付酬 勞成本	-	-	5,747	5,747
12月31日	(\$ 3,938)	(\$ 136,839)	(\$ 7,065)	(\$ 147,842)

	107年			
	透過其他綜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總計
1月1日	\$ 254	\$ -	(\$ 138,224)	(\$ 137,970)
追溯適用及追溯 重編之影響數		(138,224)	138,224	-
評價調整	-	(1,338)	-	(1,33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 集團	(1,475)	-	-	(1,475)
12月31日	(\$ 1,221)	(\$ 139,562)	\$ -	(\$ 140,783)

(二十)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479,559	\$ 423,863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08年度	藥品委託製造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	銷貨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85,586	\$ 83,459	\$ 7,123	\$ 3,391	\$ 479,55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 之收入	\$ 385,586	\$ 83,459	\$ 7,123	\$ 3,391	\$ 479,559
107年度	藥品委託製造收入	技術服務收入	銷貨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348,662	\$ 58,091	\$ 14,267	\$ 2,843	\$ 423,86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 之收入	\$ 348,662	\$ 58,091	\$ 14,267	\$ 2,843	\$ 423,863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 32,159	\$ 27,504	\$ 29,663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 認列收入	\$ 12,347	\$ 15,272

(二十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5,556	\$ 974
其他收入－其他	28,257	19,228
	<u>\$ 43,813</u>	<u>\$ 20,202</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 16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64)	357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34,314)	(1,044)
什項支出	(125)	(4)
	<u>(\$ 35,103)</u>	<u>(\$ 851)</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5,214	\$ 13,139
租賃負債	10,727	-
	<u>\$ 25,941</u>	<u>\$ 13,139</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92,817	\$ 241,2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72,551	33,11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882	1,105
	<u>\$ 368,250</u>	<u>\$ 275,504</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費用	\$ 249,557	\$ 204,276
勞健保費用	20,267	17,718
退休金費用	12,287	10,335
其他用人費用	10,706	8,951
	<u>\$ 292,817</u>	<u>\$ 241,28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尚為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

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無。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527	\$ 366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註)	(\$ 51,081)	(\$ 49,908)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8)	36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	10,228	6,326
虧損扣抵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	40,871	43,546
所得稅費用	\$ -	\$ -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母公司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 617)	\$ -	(\$ 527)
			(\$ 1,144)
107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	\$ 89	(\$ 89)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義務之			
再衡量數	(251)	-	(366)
其他	(89)	89	-
	(\$ 340)	\$ 89	(\$ 366)

4. 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抵減年度
		所得稅資產稅額		
研究與發展支出	\$ 40,761	\$ 40,761		註

107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抵減年度
		所得稅資產稅額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8,236	\$ 18,236		註

註：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108年度	申報數	\$ 190,829	\$ 190,829		118年度
107年度	申報數	198,303	198,303		117年度
106年度	核定數	155,653	155,653		116年度
105年度	核定數	211,857	211,857		115年度
		<u>\$ 756,642</u>	<u>\$ 756,642</u>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107年度	申報數	\$ 209,153	\$ 209,153		117年度
106年度	申報數	157,611	157,611		116年度
105年度	核定數	211,857	211,857		115年度
		<u>\$ 578,621</u>	<u>\$ 578,621</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28,174</u>	<u>\$ 55,684</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8.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七) 每股虧損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 241,880)	141,399	(\$ 1.71)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本期淨損	(\$ 240,966)	141,399	(\$ 1.70)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虧損。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7,651	\$ 110,57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7,656	3,962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524,924	255,007
加：期初預付設備款轉入 無形資產	-	6,77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3,256)	(27,656)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255,007)	(25,247)
減：利息資本化	(37,818)	-
本期支付現金	<u>\$ 494,150</u>	<u>\$ 323,418</u>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08年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1月1日	\$ 35,429	\$ 581,230	\$ 539,383	\$ 1,156,042
現金流量之變動	28,952	746,499	(43,819)	731,6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0,783)	-	(40,78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44,713)	62,271	17,558
12月31日	<u>\$ 64,381</u>	<u>\$ 1,242,233</u>	<u>\$ 557,835</u>	<u>\$ 1,306,614</u>

	107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312,500	\$ 312,500
現金流量之變動	35,429	314,500	349,9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750)	(6,750)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39,020)	(39,020)
12月31日	<u>\$ 35,429</u>	<u>\$ 581,230</u>	<u>\$ 616,65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集團由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其擁有本集團 57.18% 股份。本集團之最終母公司為 United Biomedical, Inc. (在美國註冊成立)。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United Biomedical, Inc. (UBI)	最終母公司
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UBIA)	母公司
聯合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UBP)	其他關係人
聯生藥(揚州)生物醫藥有限公司(UBP-YZ)	其他關係人
愛爾蘭商聯腦科學股份有限公司(UNS)	其他關係人
台塑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台塑生醫)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及其子公司
彭文君先生	本公司之董事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UBP-YZ	\$ 17,541	\$ -
UNS	7,397	-
UBP	8,117	3,745
	<u>\$ 33,055</u>	<u>\$ 3,745</u>

本集團與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依雙方約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一般客戶為月結 30~90 天。

2. 應收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28	\$ -
其他關係人		
UNS	2,199	-
UBP	1,054	-
	<u>\$ 3,281</u>	<u>\$ -</u>

本集團與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依雙方約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為月結 60~90 天，一般客戶為月結 30~90 天。

3. 其他應收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510	\$ 505
其他關係人		
UBP	2,121	2,273
UNS	1,101	3,024
	<u>\$ 3,732</u>	<u>\$ 5,802</u>

係共同使用之設備及建物與代墊各項費用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

4. 預付費用(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	\$ 48
其他關係人	2,608	1,800
合計	<u>\$ 2,608</u>	<u>\$ 1,848</u>

5.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母公司	<u>\$ 7,392</u>	<u>\$ 6,720</u>

係承租廠房、辦公室及土地之租賃保證金。

6. 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u>\$ 1,371</u>	<u>\$ -</u>

7.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最終母公司	\$ 2,009	\$ 869
母公司	2,691	3,751
其他關係人-UBP	-	3,123
	<u>\$ 4,700</u>	<u>\$ 7,743</u>

係應付母公司與最終母公司之租金支出、顧問服務款項及代墊本集團之各

項費用，以及委託其他關係人生產研發用原料藥之相關服務款項。

8.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度	107年度
母公司	\$ <u> -</u>	\$ <u> 600</u>

(2)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UBP	\$ <u> 8,396</u>	\$ <u> -</u>

民國 108 年度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為\$0。

9.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母公司承租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03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本集團於租期屆滿時有優先續租權，租金係每月支付。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使用權資產\$539,383。民國 108 年 7 月租約到期前重新簽訂合約，租期為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並調整每月租金，故本集團增加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49,844。

(2)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08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u> 556,979</u>

B. 利息費用：

	108年度
母公司	\$ <u> 10,695</u>

10.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母公司	\$ <u> 72</u>	\$ <u> -</u>
其他關係人-UBP	<u> 1,711</u>	<u> 1,034</u>
	\$ <u> 1,783</u>	\$ <u> 1,034</u>

其他收入主要係提供其他關係人之蒸氣及空壓服務。

11. 各項費用(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支出(註1)		
母公司	\$ 129	\$ 41,852
其他關係人-UBP	6	12
委託研究及實驗		
最終母公司	673	1,220
母公司	461	1,893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 之個體及子公司	3,479	1,548
其他關係人-UBP	-	14,793
其他(註2)		
最終母公司	3,371	4,086
母公司	-	136
其他關係人-UBP	-	1
	<u>\$ 8,119</u>	<u>\$ 65,541</u>

註 1：主係向母公司租賃辦公室及設備。

註 2：主係顧問服務款項及雜項支出等。

12. 關係企業員工移轉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因考量各關係企業之人力需求，轉調 1 位員工至 UBP，UBP 同意且承認轉調員工於本集團工作期間之年資，並依年資提供相關福利。另本集團與 UBP 約定，由本集團轉調至 UBP 之員工，截至轉調日止之舊制退休金計 \$110，全數由本集團負擔。

13. 本集團所簽訂之信用貸款契約，要求長期銀行借款未全數清償前，母公司 UBIA 及其他關係人 UBP 所有座落於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 45 號之廠房及土地，已設定之抵押權不得塗銷。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4,787	\$ 21,144
退職後福利	663	683
	<u>\$ 25,450</u>	<u>\$ 21,827</u>

八、抵(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5,225	衛生福利部之 履約保證金
備償戶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69	12,499	短期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	113,225	70,883	長期借款及其他 借款擔保
存出保證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3,100	44,700	長期借款擔保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47,839	43,263	長期借款擔保
預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521,934	255,007	長期借款擔保
	<u>\$ 937,067</u>	<u>\$ 431,577</u>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屬專款專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 \$219,999 及 \$40,299，用途受限制(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辦公室、倉庫及廠房，租賃期間自民國 103 年 8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3,52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u>\$ 23,52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經民國 109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原已同意授權子公司聯亞藥(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 UB-851 及 UB-941，考量實際狀況後將不繼續執行，另 UB-852、UB-853、UB-854、UB-551 授權合約，考量雙方利益後，改以里程碑金方式收取授權金。

十二、其他

(一)改善營運及財務計畫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累積虧損達\$869,411，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且負債比率達 80%，本公司擬採取下列對策以改善營運及財務狀況：

1. 營運面：

- (1)調整公司營運策略，致力於成本節流政策，搏節營運現金支出。
- (2)本公司與客戶共同開發產品，已陸續取得藥證，預計未來新增藥品委託製造業務對營業收入將有所助益。

2. 財務面：

- (1)本集團積極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並取得投資人對本公司營運資金之支持。
- (2)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4 月 8 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預計發行價格為每股 10 元，預計募集\$100,000。

(二)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係依據產業特性及未來發展性，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設定本集團營運與發展藍圖，依此規劃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發展策略下之轉投資款項及股利支出等。本集團定期做財務分析，檢視公司資本結構，並適時調整以確保公司能夠永續經營與成長。

(三)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54,073	\$ 148,7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3,143	176,1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219,999	58,023
資產		
應收票據	1,571	4,75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9,575	72,963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107	12,903
存出保證金	60,889	54,327
	<u>\$ 585,357</u>	<u>\$ 527,880</u>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4,381	\$ 35,429
應付票據	25	175
應付帳款	24,414	24,039
其他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5,437	117,78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42,233	581,230
	<u>\$ 1,466,490</u>	<u>\$ 758,655</u>
租賃負債	<u>\$ 557,835</u>	<u>\$ -</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會處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會處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90	29.98	\$ 35,6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6	29.98	\$ 1,979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41	30.72	\$ 16,6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8	30.72	\$ 1,475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108年及107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664)及\$357。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 3,568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198)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 1,662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148)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8年及107年度之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

少\$15,407及\$14,873。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收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本集團依據其信用評等及財務比率評估是否被納入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多寡。
-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減損評估：
 - (A)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C) 本集團已納入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歷史及現時資訊，並考量發行銀行之信用評等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D) 本集團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存放於銀行之受限制之定期存款，該等銀行之信用評等均為良好，過去未發生逾期之情形，且考量整體經濟環境無重大變動，故評估發生信用損失之風險極低，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金額亦不大。
- D. 應收帳款及票據之信用風險減損評估：
 - (A) 本集團採用 IFRS9 之前提假設為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
 - (B)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C)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D) 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0%	\$ 65,788	\$ -
30天內	1.13%	5,304	59
31-90天	1.13%	-	-
91-180天	18.42%	139	26
181-360天	69.22%	-	-
360天以上	100.00%	2	2
合計		<u>\$ 71,233</u>	<u>\$ 87</u>
107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1%	\$ 58,057	\$ -
30天內	0%~1%	6,629	-
31-90天	0%~1%	11,962	-
91-180天	2%~15%	1,257	183
合計		<u>\$ 77,905</u>	<u>\$ 183</u>

E.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183	\$ -	
減損損失迴轉	(96)	-	
12月31日	<u>\$ 87</u>	<u>\$ -</u>	
107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月1日	\$ 869	\$ -	
減損損失迴轉	(686)	-	
12月31日	<u>\$ 183</u>	<u>\$ -</u>	

(3) 流動性風險

-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會處予以彙總執行。集團財會處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作適當之運用及投資，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64,403	\$ -
應付票據	25	-
應付帳款	24,414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5,437	-
租賃負債	45,228	602,52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	62,553	1,537,286
	<u>\$ 332,060</u>	<u>\$ 2,139,807</u>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5,447	\$ -
應付票據	175	-
應付帳款	24,039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7,782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	83,559	682,265
	<u>\$ 261,002</u>	<u>\$ 682,265</u>

(四)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及興櫃股票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54,073	\$ 154,073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148,729	\$ 148,729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係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8年度	107年度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148,729	\$ -
本期增加	2,621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2,723	-
轉入第三等級	-	148,729
12月31日	\$ 154,073	\$ 148,729

6. 因聯合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8 月撤銷登錄興櫃，導致缺乏足夠可觀察市場資訊，因此本公司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一等級移轉至第三等級。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 154,073	可類比上市	缺乏市場流通	11.84%	缺乏市場流通性
司股票		上櫃公司法	性折價		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	\$ 148,729	可類比上市	缺乏市場流通	19.56%	缺乏市場流通性
司股票		上櫃公司法	性折價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10%	\$ -	\$ -	\$ 15,407	(\$ 15,407)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動性折價	±10%	\$ -	\$ -	\$ 14,873	(\$ 14,87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研究發展中技術 UB-851、UB-852、UB-853、UB-854、UB-551 及 UB-941 共 6 個產品技術授權予子公司聯亞藥(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預計授權金額共計人民幣 135,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為\$603,450，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實際完成授權交易。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三。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10.。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損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外部收入	\$ 479,559	\$ 423,863
部門間收入	\$ -	\$ -
部門損益	(\$ 255,406)	(\$ 249,538)
部門資產	\$ 2,692,058	\$ 1,553,858
部門負債	\$ 2,166,261	\$ 834,074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無此情形。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西藥及生技產品銷售、技術服務收入及委託生產代工收入等。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藥品委託製造收入	\$ 385,586	\$ 348,662
技術服務收入	83,459	58,091
銷貨收入	7,123	14,267
其他營業收入	3,391	2,843
	<u>\$ 479,559</u>	<u>\$ 423,863</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58,448	\$ 1,133,997	\$ 367,006	\$ 601,210
其他	121,111	842,499	56,857	350,947
	<u>\$ 479,559</u>	<u>\$ 1,976,496</u>	<u>\$ 423,863</u>	<u>\$ 952,157</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客戶一	\$ 96,990	全公司	\$ 80,679	全公司
客戶二	65,089	全公司	73,879	全公司
客戶三	46,133	全公司	-	全公司
	<u>\$ 208,212</u>		<u>\$ 154,558</u>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UBIP Greater China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轉投資業務	\$ 39,456	\$ 39,456	8,565	100%	\$ 38,502	(\$ 57,586)	(\$ 57,586)	-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UBIP Greater China Second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轉投資業務	27,531	-	6,000	100%	2,117	(4,441)	(4,441)	-
UBIP Greater China Holdings Limited	UBIP Greater China SPV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轉投資業務	30,320	30,320	6,565	100%	8,723	(1,106)	(1,106)	-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註2)	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聯亞藥(揚州)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生物藥品，醫用衛生材料製造、銷售	\$ 100,193	(2)	\$ 30,320	\$ -	\$ -	\$ 30,320	(\$ 8,513)	74.75%	(\$ 6,363)	\$ 53,549	\$ -	註4
聯亞藥(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物科技、醫藥科技領域內的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自有技術轉讓	111,617	(2)	9,140	27,531	-	36,671	(73,305)	83.00%	(60,843)	(12,472)	-	註5
本期期末累計自		依經濟部投審會											
台灣匯出赴大陸		經濟部投審會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公司名稱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 66,991	\$ 397,758	\$ 306,12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UBIP Greater China Second Holdings Limited、UBIP Greater China SPV Holdings Limited、UBIP Greater China Holdings Limited)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損益係以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台幣兌人民幣：4.47)，其餘則以民國108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台幣兌人民幣：4.31)

註4：子公司UBIP Greater China SPV Holdings Limited與子公司聯亞藥(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分別持有聯亞藥(揚州)生物醫藥有限公司12.5%及75%股權，集團之綜合持有比例為74.75%。

註5：子公司UBIP Greater China Holdings Limited與子公司UBIP Greater China Second Holdings Limited分別持有聯亞藥(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77%及6%股權，集團之綜合持有比例為83%。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90342

號

會員姓名：(1) 林 玉 寬
(2) 鄭 雅 慧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1560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4626617

(2) 台省會證字第 341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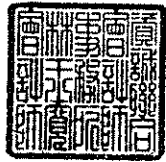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

(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 玉 寬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鄭 雅 慧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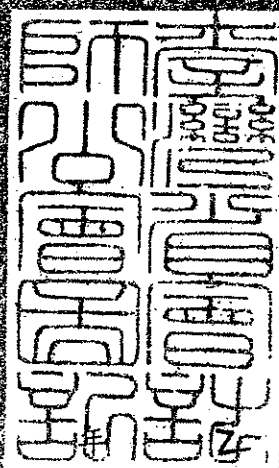


校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9



月

4

日